非法讨薪“要不得” 恶意欠薪“要挨起”

岁末年初,正是农民工工资报酬结算高峰期,全国各地采取积极措施,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通过多种强有力的举措打击恶意欠薪,以“零容忍”兜牢民生底线。但个别地方也出现了非法讨薪现象,甚至为达目的上演“跳楼秀”“爬楼秀”,不仅浪费了大量的公共资源,而且又不能合法维护自身权益,还可能因此触犯法律受到处罚。

如何界定非法讨薪,将面临哪些处罚?如果遇到恶意欠薪农民工如何合法维护自身权益?连日来记者采访了多个部门和律师进行梳理。

非法讨薪多人被处罚 情节严重构成犯罪追究刑责

记者梳理发现,2023年9月初,漆某为讨要某工程土方施工款项,到位于福州市某区的项目部办公室内索要欠款。在地铁施工项目部员工刘某要求漆某依法维权和离开办公室的情况下,漆某未予以理会并与刘某发生身体拖拽冲突,漆某左手手肘击打中刘某,导致刘某前肋骨骨折以及肺气肿,经鉴定为轻伤。犯罪嫌疑人漆某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今年7月,湛江市遂溪县某项目农民工通过攀爬塔吊追讨工人工资,经查证,参与讨薪人员日前刚停工正在办理退场手续,因要求即日结清工资未果,便攀爬到该塔吊驾驶室作业平台和吊臂上,构成扰乱单位秩序,被当地公安机关依法作出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

今年10月下旬,郫都区某项目部10余名民工以讨要工资的名义,在某小区楼顶聚集并扬言跳楼。经调查,该项目劳务分包公司因对款项结算不认可,遂让其下属班组民工以反映欠薪名义讨要工程款。公安机关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依法对聚集楼顶并扬言跳楼的人员予以行政处罚。

在以上三起案例中,非法讨薪的相关人员均受到了相应处罚。非法讨薪行为不可取,不仅不能解决问题,还会面临行政处罚甚至是刑事责任,可谓得不偿失。

成都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社会监督员,四川蓉城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执行主任王劲夫表示,面对欠薪问题时,一定要以合法手段维护自身权益。如果有人唆使他人使用非法手段讨薪,如围堵工厂、破坏公共秩序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相关规定,可能会被处以行政拘留和罚款。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还可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追究刑事责任。

我省对“非法讨薪”有明确界定 公安机关“三个一律”从速查处

什么是非法讨薪?该如何界定?

2021年,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与省公安厅联合发文,对“非法讨薪”情况进行明确界定,包括三种情形。而对这三种情形的“非法讨薪”,公安机关查证属实后,将坚决做到“三个一律”,依法从速查处。

“非法讨薪”包括以下三种情形:施工单位或劳务公司以讨要农民工工资为名,实为讨要工程款、材料款、劳务款;编造拖欠农民工工资的虚假事实、伪造证据,借以实施不法目的;违反社会治安管理规定,采取拉横幅、堵塞道路、阻碍交通、封锁出入口等方式,或者采取跳楼、爬塔吊、切断水电、冲击施工现场、围堵冲击国家机关办公区域、扰乱现场调处管理秩序等方式讨要工程款或工资,妨碍正常施工、办公秩序,严重影响调处工作的。

对以上三种情形的“非法讨薪”,公安机关查证属实后,将坚决做到“三个一律”,依法从速查处。一律依法严厉打击。根据《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相关政策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大对非法讨要工程款和讨要工资行为的打击整治力度。一律严肃处理。对违反社会治安管理规定非法讨要工程款或工资的,将涉事人员第一时间带离现场;对以拖欠农民工工资为名讨要工程款,伪造拖欠工资证据或者煽动农民工采取过激手段的,坚决依法严处;对调查核实清楚的非法讨薪组织者、涉事单位,公安机关依法处理。一律挂牌督办。对非法讨要工程款和讨薪行为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案件,公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集中力量,统一部署指挥,加强协作配合,做到快侦快破,及时消除负面社会影响。

出台系列政策措施 成都打击恶意欠薪

治理恶意欠薪,我市人社、公安等部门也在积极行动。今年10月16日,彭州市人社部门接到某健身房拖欠员工工资的投诉线索,经调查核实后,彭州市人社局立即联合综合执法局、公安等部门,采取人员稳控和协调处置措施,并于10月31日下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责令该健身房于今年11月7日24时前兑现工资支付。鉴于该健身房未在规定时限履行法定义务,其法人代表及实际经营人处于“无法联系”状态,11月8日,彭州市人社局会同综合执法局以“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向公安局移交,公安部门于当日立案。目前,相关嫌疑人已被逮捕,此案正在进一步调查审理中。

今年1月,温江区人社局接到农民工讨薪诉求,经调查核实,该项目欠薪情况属实。区人社局启动立案调查程序,向该分包单位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但其逾期未履行。今年6月,区人社局依据《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相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2万元,并抄送相关部门联合惩戒;9月26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七十六条之规定,案件移送公安机关侦办。

依法依规开设专用账户,以智慧化、数字化监管工资支付……成都拿出真招实招保护农民工合法权益,打击恶意欠薪。2022年12月底,成都市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依法惩治拖欠农民工薪酬违法行为的实施意见》,强化各部门预防化解拖欠农民工工资及相关衍生问题的职能职责,切实维护农民工劳动报酬合法权益。

2024年9月,为推动工程建设领域“安薪行动”常态长效,四川省就业促进和劳动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十一条措施》,内容涵盖优化完善招投标条款、严厉查处“三包一挂”、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资金优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强化劳务分包单位监管、推行“开工第一课”、强化制度落实检查、建立“一站式”联调联处常态机制、强化信息化监管、严厉打击恶意欠薪行为、强化重大欠薪问题督办、建立完善欠薪应急周转金制度十一个方面,进一步破解根治欠薪中的共性深层次难题。

今年11月,四川全省治理欠薪冬季行动动员部署视频会议在成都召开,在全省以工程建设领域为重点开展2024年治理欠薪冬季行动,采取超常规举措强化欠薪治理。

如遇恶意欠薪注意搜集证据 可通过多种方式合法维权

如果遇到恶意欠薪,农民工如何维护自身权益?

“劳动报酬是劳动者特别是农民工的血汗钱、辛苦钱,获得劳动报酬权益是劳动者最基础、最核心的生存发展权。”王劲夫表示,根据《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条例》,用人单位拖欠工资的,劳动行政部门可以责令支付,并可以处以罚款。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七十六条之一的规定,有能力支付而不支付劳动者的劳动报酬,数额较大,经政府有关部门责令支付仍不支付的,可以构成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处以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如果劳动者遭遇工资被拖欠情况,一定要注意收集证据,包括保留劳动合同、工资条、银行转账记录、工作记录等相关证据。”王劲夫介绍道,发生工资拖欠后,要及时尝试与用人单位(包括雇主)进行沟通协商,争取和平解决问题。

如果协商无果,可以向全市各级劳动纠纷一站式多元化解联动处置中心就近就便申请调处,也可向当地劳动保障监察机构投诉(劳动者可通过成都市人社局官网“政务公开—劳动保障专栏”查询当地劳动监察和劳动仲裁咨询电话),因劳动报酬发生的争议可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争议仲裁。此外,建设领域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还可以向成都市建设领域农民工欠薪投诉“码上办”平台反映。

无论是“恶意欠薪”,还是“非法讨薪”,其行为都是罔顾法律于脑后。广大劳动者要引以为戒,务必通过合法、理性的方式表达诉求,如面临欠薪等劳动纠纷问题,请向劳动监察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咨询反映,依法理性维权。

成都锦观新闻记者 **何良 刘飞 晨迪**

2025年起 四川灵活就业人员可参加生育保险

本报讯(成都日报锦观新闻记者 **魏捷仪**)如何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和激励机制,一直以来都是市民群众热议的话题。11月16日,省政府新闻办举行四川医保积极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新闻发布会,介绍四川医疗保障部门支持全民生育保障工作,以及在生育保险、生育保障和生育经办服务工作中出台的系列新政策新举措。

记者从会上获悉,2023年,全省生育保险参保人数达到了1218.9万人,生育医疗报销达到了44.1万人次,为超过19.2万新生儿家庭减轻经济负担8.5亿元,为15.6万女职工发放生育津贴32.4亿元,人均达到2.1万元。

据介绍,今年11月1日起,四川将“取卵术”等13项辅助生殖类医疗服务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从个体角度看,以往做一个常规的体外受精——胚胎移植技术,也就是俗称的“试管婴儿”,所需的医疗服务费用大约为4万元。而现在,同样的服务费用已经降低至2万到3万元之间。

对整个群体而言,以“取卵术”为例,在省管三甲公立医疗机构,定价为2157元/次,其中,职工医保可报销1509.9元,自付仅需647.1元;居民医保则可报销1078.5元,自付1078.5元。按当前统计数据,我省每年开展试管婴儿的患者超过5万人次,医保基金预计将为患者支付超过2亿元,可有效减轻参保患者费用负担。

针对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等群体。四川出台了省级层面文件,将灵活就业人员纳入生育保险覆盖范围。从明年1月1日起,有生育需求的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等,在参加职工基本医保时可以自愿选择参与生育保险,缴费基数将以职工基本医保的缴费标准为准,每个月只需要缴纳几十元的生育保险参保费用,就能按规定享受生育医疗费和生育津贴待遇。

“预计文件执行后,全省每年约有超过1.6万名灵活就业人员能够享受到生育保险待遇,人均减少生育负担近2万元,大大解决了这部分群体生孩子的后顾之忧。”省医保局副局长彭波表示。

应对气候变化 省13部门联合发布健康适应行动方案

本报讯(成都日报锦观新闻记者 **胡瑰玮**)记者昨日从四川省卫生健康委获悉,为提升四川气候变化健康适应水平,近日,省疾控局会同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生态环境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文化和旅游厅、省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厅、四川气象局、省林草局13个部门联合制定印发了《四川省气候变化健康适应行动实施方案(2024—2030年)》(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明确,到2025年,要出台相关政策和技术指南。要加强气候敏感疾病监测系统建设,完成气候变化健康风险、脆弱性和适应能力调查分析,形成气候变化健康适应需求清单。

主要任务包括推动将气候变化与健康工作融入全省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和环境健康政策体系。推广应用国家气候变化健康风险、脆弱性和适应能力评估技术标准,出台四川省公众应对气候变化指南。加强高温热浪、低温雨雪、寒潮等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发布气候敏感疾病气象影响预报和风险预警,提升预警信息覆盖面和接受度。

同时,要开展气候变化综合评估和预估分析,突出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变化特征,系统揭示气候变化规律。每年编制气候变化健康适应评估报告。加强对脆弱人群(孕妇、儿童、老年人及高血压等慢性病患者)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针对性制定脆弱人群健康干预方案。强化气候敏感疾病疫苗接种。

除此之外,《方案》提到,要组建省、市、县三级医学救援专家库,加强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创伤后应激障碍人群心理干预。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制定应对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应急预案,基于预报信息提前储备医疗物资,保证核心功能在一定时间内能维持正常运行。

要加强气候敏感疾病的风险评估、预测预警技术、分类分级与防护等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开展川渝一体化气候变化健康相关数据共享和利用,建立区域协同极端天气事件应急处置机制,推动川渝气候变化健康领域科技交流与合作。

带政策进企业进楼宇 “零距离”服务园区人才

本报讯(成都日报锦观新闻记者 **李世芳**)16日,记者从锦江区委人才办获悉,2024“人才政策宣传月”日前启动,结合“进万企、解难题、优环境、促发展”工作,开展带人才政策进企业、进楼宇、进园区的宣讲解读活动,精准对接人才需求,不断提高人才政策知晓度,着力营造引才聚才留才的浓厚氛围。

在走进四川成都锦江经济开发区的首场活动中,全面解读了“锦遇良才”人才政策3.0版、应届研究生生活补贴及职称评审政策申报的具体要求、人工智能与机器人(含车载智能控制系统)等重点产业链的核心要点和操作申报流程,助力区内重点企业招引人才、培育人才、留住人才,以人才资源要素集聚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

清晰明了、方便快捷是参会人员对此次政策宣讲活动的感受。探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科技质量部部长严成说:“本次宣讲会的内容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可操作性,从中极大感受到了锦江区人才政策的力度和温度,让我更加坚定了扎根锦江的决心和信心。”

不止有线下的政策宣讲,据该负责人介绍,“为了进一步提高政策知晓度,聚焦高层次人才、青年人才、技能人才等群体需求,我们在线上开设政策解读专栏和政策直播活动,分层分类详细解读人才落户、人才就业创业、青年人才驿站、人才安居、人才分类目录等多项政策篇章,让人才服务更加‘接地气’‘有人气’。”

据统计,截至目前,此次“人才政策宣传月”活动已聘请“锦江特聘专家”25名,认定市区两级高层次人才76名,自主认定区级C类人才1名,兑现人才市场化住房安居补贴、学历提升奖励等共计702.89万元。

党报调查 党报热线 962211

住宅小区的消防安全问题,与人们生活息息相关。冬天,家庭用火、用电、用气取暖量剧增,各类安全隐患也随之增多。

连日来,不少市民通过党报热线962211反映,我市部分居民小区里存在消防隐患,一旦发生火灾,容易因无法及时处理而酿成事故。

灭火器生锈缺损 住房改成餐饮店 公共区域乱停乱放

这些小区消防隐患得重视

点位1:民和胜地金芙蓉

灭火器摆放不规范 看不出是否过期

12月13日,记者来到位于温江区的民和胜地金芙蓉小区。走进4栋2单元,令人疑惑的是,有的楼层挂有2个手提式灭火器,有的楼层有1个,而有的楼层一个都没有,显得非常随意。此后,记者再随机走进3栋3单元、17栋1单元,也看到了类似情况。

楼梯间与各个楼层相连,发生火灾时,居民通常会选择楼梯逃生,因此在楼梯间安装灭火器非常有必要。“但是这样随机摆放灭火器,一旦发生火灾,我们怎么知道去哪里取用呢?”小区居民陈女士提出疑惑。

除了摆放楼层的问题之外,这些悬挂在楼梯步道内的灭火器,基本都看不出有没有过期。

灭火器生锈严重

点位2:正兴丽园

小区里开起餐饮店 消防通道被挤占

12月15日,在天府新区正兴丽园小区,记者也发现了一些消防隐患。

在19栋2单元1楼,开着一家卖家常卤菜的餐饮店,记者来到这里时,看到有居民正在购买菜品。“很明显这是将住房改装成餐饮店的。在小区里开餐饮店,势必会有油烟、异味,更有消防隐患!”一位路过的小区居民对记者表达出担忧。

走到17栋和18栋中间的消防通道,记者看见这里停着一辆私家车。“消防通道是消防人员实施营救和被困人员疏散的通道,这样随意停放肯定是不对的。”小区居民张女士说。

小区通道上,小汽车、电瓶车随意停放

楼栋通道内,摆放着废弃的旧沙发

挤占消防通道的现象,在11栋和17栋也有。11栋1单元1楼的通道内,摆放着废弃的旧沙发。进入17栋的路口,则停放着近10辆电瓶车。根据规定,电瓶车应当停放在安全地点,如指定的停车棚或停车位,不得停放在建筑内的共用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等公共区域,以防止发生火灾等安全事故。

点位3:殷家沟1号院

杂物随意摆放 灭火器无法正常使用

位于金牛区的殷家沟1号院,建成已有30多年。这样的老旧小区,也成为暗藏消防隐患的重灾区。

记者在这里看到,进入小区的通道上停放着小汽车、电瓶车、三轮车和共享单车,显得杂乱。门卫室前后,摆放着电瓶车、废弃木板、建渣等。

走进左手边的楼栋,顺着楼梯上楼,一直走到3楼和4楼之间的休息平台,记者才看到一个挂在墙上的灭火器。然而,这个灭火器上面布满了蜘蛛网和灰尘,灭火器上端的压把和提把生锈严重,喷射软管则已经缺失。

“小区年代久远,我们平时都没注意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是否齐备。不过,小区里倒是时常挂有横幅,提醒我们提高防火意识。”一位小区居民说。

成都日报锦观新闻记者 **李艳玲** 文/图

成达万高铁渠江特大桥 首对斜拉索成功安装

本报讯(成都日报锦观新闻记者 **陈煦阳 受访单位供图**)12月15日10时许,随着首对斜拉索最后一次挂设,新建成都至达州至万州高速铁路(以下简称成达万高铁)渠江特大桥首对斜拉索成功安装,标志着该特大桥全面进入斜拉索安装施工阶段,为后续施工奠定了坚实基础。

斜拉索作为斜拉桥的“生命线”,是桥梁的重要组成部分,起着连接索塔和主梁的纽带作用,渠江特大桥全桥斜拉索共计40根,为中央索面、扇形布置,采用环氧全喷涂无粘结钢绞线拉索体系。

成达万高铁是我国“八纵八横”高铁网沿江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线路西起四川省成都市天府站,途经四川省资阳市、遂宁市、南充市、达州市及重庆市开州区、万州区,接入既有郑渝高铁万州北站。正线全长477公里,设计时速350公里。